

#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周职教〔2023〕3号

---

##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印发《周口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专升本 招生考试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

现将《周口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3月27日



#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

## 2023 年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河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组织工作的有关要求，确保 2023 年我校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顺利进行，根据《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印发 2023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考务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豫考普〔2023〕7 号）、《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 2023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豫考普〔2023〕8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坚决贯彻落实河南省教育考试院的有关要求，全力以赴做好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以公平公正为核心、以信息公开为重点、以严格管理为根本、以优质服务为依托，切实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保障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为确保我校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顺利、有序进行，学校成立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的

领导、组织、协调等工作。

(一) 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刘士欣 李清臣

副组长：赵振然 李庶泉 唐永宾 李明臣（常务）

李秀萍

成 员：高 飞 皇甫超 王利华 武金娟 李 嘉

刘冬霞 王爱东 李可凡 王 隼 王金玲

于爱霞 付晓东 李 强 黄宇达 崔东风

李向前 范伟杰 陈 鹏 袁向华 王春生

高岐奎 唐文杰 史丽珍 王 安 宋建华

徐长宇 贾 涛 韩月峰 王彦伟 魏 勇

孙先锋 张华珍 王 晖

(二) 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领导小组下设 9 个工作组

1. 综合协调组

负责专升本招生考试的综合协调、车辆调度、来校各单位接待等工作。

组长：高 飞

成员：党政办公室工作人员

2. 引导组

教务处工作人员引导监考员到考务办就餐、休息；学生处工作人员负责布置彩旗，营造氛围，组织考生有序进场等工作。

组长：李 嘉 刘冬霞

成员：教务处工作人员、学生处工作人员

### 3. 宣传组

负责专升本招生考试新闻报道、舆情监控等工作。

组长：皇甫超

成员：宣传部工作人员

### 4. 考务工作组

负责试卷收发保密；负责监考员、引导员、楼层联络员的培训和管理；负责考场布置整理、考点横标语悬挂、规范宣传版面的制作放置；负责试卷、各类表格的分发收回；负责更衣室设置；负责屏蔽仪的安装、回收等用品的回收工作，负责考场物品回收等工作。

处理考试期间相关具体问题。

组长：李 嘉

成员：教务处全体人员

### 5. 网络保障组

负责专升本考试期间校园网络的正常运行，特别是保障监控机房网络畅通。

组长：魏 勇

成员：信息化管理中心工作人员

### 6. 后勤保障组

负责教室门窗、风扇、照明的排查和维修；负责校园及考场楼道卫生；负责设置茶水供应处。

组长：王爱东

成员：后勤管理处工作人员

#### 7. 安全保卫组

负责专升本考试期间警戒线的设置及值守；设置并值守违禁物品存放处；设置机动车、自行车、电动车停放处；设置公安勤务室，配合公安人员在我校的值班等工作。

组长：李可凡

成员：保卫处工作人员

#### 8. 纪检监察组

负责承诺书的签订收存；负责监督涉考人员遵守纪律情况；监督专升本招生考试各个环节，受理相关信访投诉举报，监督专升本考试工作的公平、公正、透明，实施“阳光工程”。

组长：王利华

成员：纪委工作人员

#### 9. 医疗保障组

负责做好考生健康保障工作。

组长：孙先锋

成员：附属医院工作人员

各二级学院配合工作小组完成专升本招生考试的相关工

作。

### 三、考试时间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考试地点
4 月 2 日	上午 (09:00-11:00)	英语	开元校区
	下午 (15:00-17:00)	专业综合	

### 四、具体工作要求

#### (一) 相关物资准备

##### 1. 专用电话

根据省、市招办要求设置三部有线电话，保密室、考务办和视频监控室各一部。

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

##### 2. 考务用品购置

按考试相关要求，需准备考点平面图、考场分布图、考试相关展板、钟表、订书机、干湿毛巾、剪刀等物品。

责任部门：教务处

#### (二) 考生安排

##### 1. 考生资格审核

对参加专升本报名的学生基本信息、学籍信息、所学专业与报考专业对照、学习情况、在校表现等进行审核，实行谁核

查、谁签字、谁负责，从考试报名的源头防范顶替报名、资格造假等考试舞弊行为。

责任部门：学生处、教务处和各二级学院

## 2. 考生返校

各二级学院负责联系返校考生，重点关注考生行程及考生安全。

责任部门：学生处、保卫处、各二级学院

## 3. 警示及诚信教育

3月27日-4月1日，各二级学院要通过校园网、专升本微信群、QQ工作群等载体，开展在线主题班会、观看诚信考试宣传片等活动，对考生进行全面的诚信教育和警示教育，向考生宣传《教育法》《刑法修正案（九）》《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内容，教育引导考生自觉遵守考试纪律，端正考试态度，培养学生“不想作弊、不愿作弊、作弊可耻”的思想意识，积极营造诚信考试的良好氛围。

辅导员要签订《2023年专升本考试辅导员责任书》，学生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

责任部门：教务处、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 4. 无声入场演练

4月1日，学校组织本校考生进行无声入场演练，对考生身体、所准备的衣服鞋袜等，进行全面探测检查，确保“无声”

通过，并督促考生签字登记（样表附后），纸质“确认表”签字盖章后交到教务处。所需探测仪请到教务处 3203 室领取。

考生若因身体原因需要带入特殊物品（如助听器、胰岛素注射泵、体内植入的金属材料、心脏起搏器、轮椅、拐杖等），考生应于 3 月 29 日前到二甲以上医院开具相关证明材料，入场受检时须出示以上证明材料，经考区审核确认后方可入场考试。

责任部门：教务处、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 5. 模拟演练

4 月 1 日下午，组织本校考生、考务、涉考人员和全体监考人员，进行考前模拟演练（无声入场、身份验证、指纹识别、突发异常情况处置等），目的是调试设备，熟悉检测操作，熟练掌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法和程序。

责任部门：教务处、学生处、保卫处、各二级学院

### （三）涉考人员安排

#### 1. 考前培训

4 月 1 日，做好本校涉考工作人员的纪律教育和外校教师在本校监考的考务培训、管理和服务工作，并签订考试安全承诺书。接受周口市招办对我校考务工作的培训指导、隐患排查，提高考试组织能力和管理水平，确保考试组织管理平稳有序。

责任部门：教务处、宣传部、纪委、各二级学院

#### 2. 准考证发放



考生准考证由教务处统一打印盖章。3月30日，由各二级学院统一到教务处领取并发放到考生手中。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 3. 考场布置

(1) 考场编排及布置。在适当位置设置数量充足的考场分布图展板，方便考生了解考场分布。考场通道处设立醒目的指示引导牌，方便考生有序进场。考场按每场30人摆放桌椅，考生座位横向间距80厘米以上，纵向间距根据考场实际面积尽量增大。

责任部门：教务处

(2) 考场周边环境安全保卫。涉考人员需凭考试证件出入学校大门；在考点周边设立警戒线及值守点。

责任部门：保卫处、附属医院

### (四) 考试实施

#### 1. 确保试题安全保密

完善试卷管理方案，完善分发、保管、回收等试卷流转的各环节管理，层层压实安全工作责任。加强对涉密岗位人员的监管，采取人机联防、一岗多人等手段，从严管理。

责任部门：教务处、纪委、保卫处

#### 2. 应急处置

如果发现考生突然出现病情，由医务人员做出研判后护送

至备用隔离考场，医务人员到场处置并做好情况登记工作。由主考第一时间上报应急工作小组，在应急工作小组指导下开展工作，必要时请求属地卫生部门协助。

责任部门：教务处、附属医院、后勤管理处

### 3. 结束有序离场

考生散场时按照监考员的指令有序错峰离场，保持适当间距，不得拥挤。监考员在考务办公室交接考试材料要有序进行，不得拥挤，保持适当间距。

责任部门：教务处

# 2023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无声入场”

## 考生准备情况确认表

序号	姓名	考生号	衣服、鞋子 准备合格	体内金属物 检查合格	考生 签字	责任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体内有金属物但已办理证明手续视为检查合格。

日期： 年 月 日

